

天上的外婆 我想为您写首歌

■倪亮

您走了,那桥便塌了,从此再也找不到通往外婆家的路了。

凌晨送您,亲友们坐面包车前行,我独自开车尾随。一路上,星光黯淡,天地稀声,只有苦痛如蚁似蠕在体内潜涌。从塘下到市殡仪馆并不太远,可我感觉太短太短,多想无穷尽地开下去,直至永远,好留您在尘世,于身旁。

路灯、车灯晃过我的脸,也摇着我的心。无数过往,无穷记忆,如影片在脑海显现,拉近、走远、返回、冲撞、混乱。哇地一声,我嚎啕痛哭。外婆啊,二十余年未哭,此刻,我却哭得像一只丧家之犬。

外婆啊,我是在您怀里长大的。襁褓时,每天清晨母亲要抱着我,从罗凤凤土步行至塘下,到工厂上班。一到厂门口,等候多时的您,便接过小小的我,再抱到塘河东岸的家里照料。黄昏,您又把我抱到厂门口,交由母亲,抱着走向凤土。我这条命呀,是在母亲和您的手里怀中传递,接力,喂养,成长的呀。

母亲说,我吃了您最多的鸡蛋啊。上世纪七十年代末,物资匮乏。您养了四五只老母鸡,贴补家用。两三岁的我,一听到母鸡叫,便爬到鸡窝旁,掏出鸡蛋,再找个碗,一敲,一仰,将蛋液统统喝进肚里。母亲说,我总不信。向您求证,您频频摇头。我问,外婆,那您会心疼吗?您盈盈一笑,恰如花开:姆(方言,孩子之意)啊,你起码吃了我两箩箩的鸡蛋。心疼啥呢,姆爱吃就好!

外婆,您记得吗?外公去世后,您孤独地住在老人屋。那日不慎摔倒,我和表哥急忙赶来,想用椅子抬您下楼去医院救治。可椅子太硬了,我一把抱起您走下三

楼。外婆啊,这是我平生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抱您。您搂着我的脖子,缩在我怀里,就像襁褓中的孩子。80多岁的您,好瘦好轻好小,我蓦地泪湿眼眶,那强健的生命,丰盈的血肉,娇好的容颜呢,都去哪儿了?

外婆,还记得吗?几年后,您再次摔倒,从此只能瘫坐床上了。母亲便接您至我们凤土老家。那日,我回老家看母亲和您。握着您的手,您依然笑意盈盈:姆啊,外婆现在是人客(方言,客人之意)了,过一天少一天了。我嘴上说着长命百岁的祝福,可心里悲伤成河。望着掌心里的您的手,这双曾给我怀抱、给我温暖的手,如今却像一片枯叶在深秋里颤抖。

车内,我哭红了眼,哭花了脸。突然,有歌声自心底上涌,从嘴里飘出:外婆桥上外婆,慈祥面容,暖暖笑窝,外婆桥上外婆,花白头发,飞雪飘落,我猛然想到,这些年,我写过许多歌词,也作过曲子,可为外婆写首歌,留作纪念。遂振作精神,擦掉泪水,边开车边哼唱创作,竟怎么也无法继续。唯那两句在脑海中反复萦绕纠缠。我憎恨起自己来。悲伤难耐,索性打开车窗,旁若无人地疯狂高歌,声音沙哑,旋律颤抖,在无边的夜里,悲悲切切,反反复复,恰如一个醉汉,一个疯子,一个失魂落魄的喊路人。殡仪馆还是到了。未久,离别还是来临。望着外婆离去的躯体,泪水再次奔涌。我暗暗发誓:外婆,我要为您写首歌。

然而,丧礼过后,很长时间,我无法走出悲痛的泥沼。数月后,我才坐下写歌。

其间,几度落泪,几番恸哭,竟致无法动笔。可答应过外婆的,怎能失信?我要求自己必须写下去,历经数月煎熬,终于写完了这首歌——《外婆桥上外婆》。

某晚与朋友吃饭,席间我唱起这首歌。音乐创作人黄发雷说,哥,你这歌我有感觉,我外婆也去世了。心头一惊。写作多年,对作词,我还还可以,但对作曲,其实并不内行,便拜托他对旋律再作修改,使之更加完善。

数日后,这尘世有了这样一首小歌,一首献给天上外婆的歌:

外婆桥上外婆,慈祥面容,暖暖笑窝,疼我亲我抱着我/在爱里我淘气又撒泼/

外婆桥上外婆,花白头发,飞雪飘落/养大一个又一个娃/自己却在原地静停泊/

外婆桥上空落落/不见你人,泪眼滂沱/想你念你呼唤着你/爱太深还没有回报过/

外婆,我爱的外婆,你的爱温暖又沉默/此生无以回报的外婆,再多苦从来不说/

外婆,我爱的外婆,你是那人世间的佛/打了那么多把长命锁,全给了儿孙们呀,我的老外婆

外婆,我亲爱的外婆,一年多了,您在天上还好吗?从小到大,您一直喊我姆。如今,我已40来岁了。您走之后,从此天下再无人喊我一声姆了。

外婆,这首歌写得并不出众,我的歌喉琴声亦不悦耳,可是,这是您的外孙,您的姆的一片心啊,望您不要嫌弃。

外婆,这首歌,姆想要唱给您听

念

洪小兵

死别是人间最痛苦的分离,是再也无法触摸,无法重逢的念想。这几天晚上睡觉我一直做梦,梦见我的祖父和我细声慢语,梦中的祖父面孔是如此的清晰。我知道,我又想念我亲爱的祖父了。

印象中,祖父的性格特别开朗豪爽,说话口气与骂人的声音一样地响亮。他年轻的时候,晚上不到十一点是不回家的。他喜欢去村里听温州鼓词,喜欢和他的朋友们插科打诨,开开心玩笑。后来家里率先有了黑白电视机,祖父外出少了,天天守着电视机。上世纪八十年代,电视连续剧开始流行,晚饭后隔壁邻居如约而至,房间坐满了人,他就端坐在太师椅上,俨然大家庭里的老爷子。大伙儿七嘴八舌地聊剧情,说着家长里短,每天晚上我们家里热闹得像过节。

祖父看电视那叫一个认真。每每等到所有频道都显示“再见”两字,他还不甘心,来回扳动着电视机的按钮,嘴里喃喃咕咕,这算怎么搞搞,咋都没人影了呢?实在没办法,他才心不甘情不愿地上床睡觉。

祖父是参加过抗美援朝的志愿军老战士,有军人情结,喜欢看战争片。每次有同学、朋友来看望他,他都以一句“我们的部队”作开场白,说起引以为荣的参战经历,他总是激情昂扬,洋洋洒洒说不停,极富感染力的叙述经常让我们这些晚辈听得入迷。

祖父饮食很单一,一碗米饭,一盘猪肉炒香干,再加大块的榨菜就够了。也因此,我家每人都会炒这道菜,也都喜欢这道菜。祖父好茶,喜酒。我从小受祖父影响,与他习性相近。我从不喝饮料,但茶不离身,品酒权当增添了生活情趣。

我的祖父活了90岁,最后几年虽然时而清醒,时而糊涂,但我父亲给他钱,他总是第一时间递给我祖母。

我问:阿爷,钞票咋不给您呢?祖父的笑意里透着点小聪明:哎哟,你有钞票的,咋会要这点小零碎呢!

在生命的最后时光里,祖父很依赖我:阿兵啊,你一出远门我就心里慌,

爸,我们想你了

林良爽

爸,你离开我们七年了,又到一年清明时节,得到你坟头祭奠了。当下疫情复杂多变,形势严峻,不知道能不能上坟祭扫,写下你与病魔抗争的最后一个月,以此寄托我们的哀思。

2014年底,小弟送你和妈回家,我到机场接你们。想不到这是你最后一次坐飞机。当你从机场走出来时,我明显感觉你这次回来与以往不一样,气喘吁吁,连走到停车场也吃力。回到老家,你的精神面貌好了很多。老家天气好,天天有太阳晒。你早上晒太阳,下午晒太阳。我们建议你也不妨搓搓麻将,目的让你忘记疾病。还记得最后住院前几天,你还在搓麻将。

在老家,只有妈陪着你。由于工作,我只有在周末回去看望一下,带上你喜欢的菜肴,陪你吃一顿饭。虽然没陪在身边,但我们天天担心着你的身体,特别害怕晚上和清晨手机响起。如果手机响起,那肯定是妈妈打过来的,我的心马上就会提了起来。那段时间最担心你体温上来,那就意味着感染了,一旦感染就有风险。还好,几次下来,都化险为夷。唯独1月4日那天的发烧,让你住进医院,从此与病魔搏斗到最后。

接到妈妈的电话,是4日晚上八点多。你的体温近40摄氏度,妈妈为你做物理降温,用冰的矿泉水放在腋下。要送医,你不肯。那天晚上,我提心吊胆躺在你房外的沙发上,直到天亮。第二天,马上送你到中医院。我们知道医院治不好你的病了,唯盼着尽量减轻你的痛苦。

刚开始住内科普通病房。后来,你肚子、脚都胀起来了。白天体温正常,晚上发烧。你住院几天后,医院下达了病危通知书,我拿起笔颤抖着签下字。医生说,你爸情况很不乐观,能否熬过年很难说,剩下两个方案,一是到重症监护室,二是回家。

亲友商量后,决定还是把你转到重症监护室。那天中午,是我一个人把你

愿人间没有意外

■吴晓初

野菜花落,又匆匆到了清明时节。新冠肺炎疫情反复,到清明节那一天,能否到坟前扫墓呢?我当机立断,趁着半天的空闲,驱车往东进村公墓群而去。

在梅坳岭上,绿柏青松之间,长眠着我亲爱的外公。

我童年的大部分时间在外公家度过。在一众表兄弟姐妹中,外公尤偏爱我,这种偏爱往往惹得大舅妈为自己的子女打抱不平:对外孙女这么好,别人还以为她是你亲孙女呢。外公听到了,往往冷眼一瞪,大舅妈再多的话也就乖乖吞回去了。

在这个大家庭里,外公绝对是个权威人物,说一不二。家里人都怕他,除了我。我是唯一一个敢挑战他权威的人,有时候我和他顶嘴,他会照常吼得震天响,要是看我没有退缩畏惧的意思,他就嘟囔着走开去:这死丫头,脾气这么臭,像谁啊!每当这时候,我都接上去:像你啊。于是,在场的人都哈哈大笑。

外公的爆脾气远近闻名,爆发力极强,能把房顶掀了。我知道外公的坏脾气其实源于他对现实的不满,他对子孙的学业非常看重,奈何,大舅舅不是读书的料,小舅舅心思不在学习上,二舅舅倒是考上了中专,可是他放着瑞安的好单位不去,不爱事业爱美人,毕业后留在了二舅妈的家乡,大表哥作为长孙,高复了一年又一年,小表哥逃课是家常便饭,如果外公现在泉下有知,二舅舅已经领悟他当初

的良苦用心,其女儿女婿都在高校供职;大表哥的女儿毕业于本院校,而小表哥的女儿,则考上了浙大的研究生,他该多么欣慰啊!

外公这一生勤勉好学,很多技艺都是无师自通。外公会看病,特别是诊治婴幼儿的病症,远近闻名。经常有远近村落的人抱着孩子来就诊,忧心忡忡来,高高兴兴离开。外公会书法,外公的“大字”飘逸而又内敛,过年时候,村里家家户门上的春联几乎都是我外公的手笔,外公还会包纸篷包,每逢过节或喜事,村里人都会到外公店里买纸篷和红纸,再买点蜜枣红枣或柿饼,让外公包起来,再题上几个吉祥字。四面梯形中空空的纸篷包,是那时送礼的高规格。我尝试着包了好几次,都不成形。

外公是郎中,是杂货店老板,但实际上,他正儿八经的身份是马屿供销社的一个领导,他在职期间,曾经荆谷乡一乡的粮票都掌控在他手里。有一次,在阿姨家吃分岁酒时,大舅舅说了句玩笑话:咱爸当时在八甲管粮仓分粮票的时候,要是稍微有一点私心,我们几家可能现在都暴富了啊!没等话落,外公怒目:也有可能你们现在不能安安稳稳地在家吃饭。说罢,扬长而去。

外公勤勉好学,善良温和,有一片热情,无一点私心。这样的一个人,原本应该高寿,哪里知道意外会来得那么突然!

我与外公一段长长的旅程

孔令周

1990年,我考上瑞中。这在小山村,是个轰动性的新闻。父母远在东北经商,一向严肃的外公很高兴,决定和我二叔一起送我去城上学。

当时,马屿大桥还没有通车。从家到马屿镇上,一条是水路,一条是陆路加渡船。出发前几天刚发过一场洪水,很多地方还有积水,外公决定走水路。江水滔滔,水流湍急,许多船只都停靠在避风湾里,出船很少。外公的社交优势这个时候就体现出来了。他与一位熟悉的船老大打了招呼,抽过烟,三言两语,船老大就决定开船送我们了。

轰轰轰,几声沉闷的柴油机马达声响起,一团白烟冒出,船启动了。但在湍急的水流里,真的是举步维艰,明明是往东开,但被水流一冲,方向就难以掌控了。船的后部受奔腾而下的江水冲击,像一支离弦之箭,随时都有颠覆沉没的危险。好在船老大经验丰富,他走起了S形的航线,借力打力,稳住了船的方向。但即便是这样,船速也比平时快了许多。将要靠岸时,与江水对抗,更是步步惊心,如蜗牛一寸寸往前挪,江水像千万头发怒的野兽狠狠地撕咬着单薄的船板。有好几次差点就翻转

了,船老大临危不惧,稳稳把住舵,才不至于颠覆。江水飞溅的水珠,把我们的衣服都打湿了。

上得岸来,走在马屿埠头那条老街上,外公与街坊熟人一路打着招呼。我问外公,你朋友咋这么多呢?外公笑笑,没回答。外公好喝酒,每年都要酿上几大缸,在辛勤的劳作之余,常拉上几个朋友喝个红光满面。他乐善好施,道坦前来了个乞丐,也要好好招待,给对方吃饱喝足,还带些吃食回去。所以,凡是认识他的人,都说他的好,他的热情,但在我的印象里,外公一向是严肃的,不会太多地流露感情。

小时候,我是那么怕外公。当我淘气时,母亲只要说一声“外公来了”,我就立即变得安安静静。最令我自豪的,是外公的赏赐。哪怕是一张烟纸,或是什么玩具,只要是从外公手里得来的,我都会高兴得直蹦。拜年那天,是我特别开心的日子。因为每到这一天,外公总会递给我几张拖拉机(旧的一元钱纸币)。

外公上过几年私塾,读过《三字经》,在村里也算半个秀才。他年轻时在文成干过活,在一大拨人里,做的是记账之类文职活。新中国成立后,公社里也曾请他帮忙,

但他考虑到子女多,养活一大家子人不容易,还是回家务农了。

他与外婆起早摸黑,种田、养猪、养鸡鸭,什么活都干,好不容易拉扯大了八个子女。两人相濡以沫大半辈子,外婆去世那阵子,他黯然神伤了许久,我去看他,他叹口气:你外婆走的前几天,还跟我说,山田上的糖蔗园还要去割一下糖蔗壳。

那天,我们从马屿坐车去飞云,道路坑洼不平,一路颠簸,到仙童竹,还有积水,三轮卡突突突,颠得人很不舒服,我都差点要呕吐了,但外公与同车的车谈笑风生,与我固有印象截然不同。

到飞云后,要坐渡船到对岸。站在甲板上,乱云飞渡,江水一片白茫茫,外公见状,还豪迈说了一句:走遍天下路,只怕飞云渡。

上南门头,穿过仓前街,二叔放下行李,帮我安顿寝室床铺,外公却乐颠颠带我去校园见一个人去了,原来校工是他的老朋友,他把我交代好才放心呢!我可爱的外公!

如今,外公去世已经三年多了。又是一年清明节,谨以此文纪念我可亲可敬的外公!